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2025 年度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5 年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执行《辽宁省商务厅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辽商财函〔2021〕37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以下简称“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结合省商务厅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预决算信息包括预算收支安排情况、预决算各项增减原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政府采购情况、“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等。

第三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预决算信息公开遵循依法依规、真实准确、积极稳妥、分级负责的原则。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原则

第四条 辽宁省商务厅作为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同时，根据省财

政厅的统一工作要求，向其反馈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第五条 辽宁省商务厅负责本部门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应依据下列原则：

（一）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本部门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二）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三）做好向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有关本部门公开的预决算信息的解答工作；

（四）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规定。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六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省商务厅职责、机构设置等情况。

（二）预决算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情况等，涵盖财政拨款收支、非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对部门本年度与上年度预决算安排情况进行对比分析，说明增减变化原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决算总额和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的原因进行说明。“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

（四）政府采购信息，包括部门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总体情况以及政府采购工程、货物和服务预算分项情况。

（五）预算绩效信息，在部门预算中公开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和金额，以及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

（六）资产管理信息，包括部门年度预算中车辆购置预算。

第四章 公开方式和程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公开以省商务厅门户网站为主要平台，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设立“预决算公开”专栏，汇总集中公开信息，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八条 省财政厅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内在省商务厅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

第九条 按照省财政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要求，制作部门预决算公开文本，经由厅分管财务的领导审定后，在省商务厅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同时，按照省政府和省财政厅有关要求，在省政府门户网站“预决算公开”专栏内进行公开。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十条 加强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按照《操作规程》的要求和“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便于监督”的原则，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建立健全定期考核机制，加大预决算信息公开考核力度，督促厅机关及所属单位主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原属于事业单位，现为科研院所转制企业。主要管理原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费用收支业务。

二、机构设置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2025 年所属内设机构名单包括：

1.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本级办公室
2.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本级财务室

第三部分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2025 年 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48.34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8.3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48.34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248.34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2025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 9.02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自然减员。

二、单位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5 年，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管理专项资金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本单位为科研院所转制企业，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具体为货物 0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2025 年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无政府采购预算。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与上年一致。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与上年一致。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0	0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2025 年年初预算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其中：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100 万元的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2025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5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

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第五部分 2025 年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8.3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48.34	本年支出合计	248.3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8.34	支 出 总 计	248.34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8.34	248.34	242.97	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34	248.34	242.97	5.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30	233.30	227.93	5.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3.30	233.30	227.93	5.37	
20808	抚恤	15.04	15.04	1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4	15.04	15.0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8.34	一、本年支出	248.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8.3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8.34	支 出 总 计	248.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8.34	248.34	242.97	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34	248.34	242.97	5.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30	233.30	227.93	5.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3.30	233.30	227.93	5.37	
20808	抚恤	15.04	15.04	15.04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4	15.04	15.0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8.34	242.97	5.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7		5.37
30201	办公费	2.27		2.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3.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97	242.97	
30301	离休费	22.09	22.09	
30302	退休费	205.84	205.84	
30304	抚恤金	15.04	15.04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150006辽宁省食品制冷研究设计院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42.97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5.37			
年度绩效目标	规范管理，完成绩效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5-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5-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5-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5-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5-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5-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5-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5-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5-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5-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5-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5-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5-12
	业务管理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5-12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5-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5-12
			政治效益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是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5-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100	次	2025-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预算绩效评价体制		持续推进		2025-12
	内控要求规范整合			良好		2025-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